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BAZXCG-2025-00338（项目编号） 的 深圳市宝安区航星学校课桌椅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的招标文件，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后瑞社区后瑞新村一巷 11 号兴宇路 4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陈楚雄；

电话：13480918128；

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联合体及进口产品的相关资格要求。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自行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

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即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如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分公司则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其所属集团（或总公司）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组织出具的授权函或承诺书，但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不接受同一集团（或总公司）授权两家或以上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接受集团（或总公司）与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说明：附上我司营业执照、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HMGQ97
注册号：	4403002177215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后瑞社区后瑞新村一巷11号兴宇路48
法定代表人：	陈楚雄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5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10-1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8-30
年报情况：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音响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照明器具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办公设备销售；电子办公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户外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量子计算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网络设备销售；包装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颜料销售；工艺美术彩灯设计；玩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灯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5年07月29日23:15:10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本项目我司不是联合体投标，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我司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我司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我司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我司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说明：我司已在《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

（自行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说明 我司已在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中作出声明中作出声明。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制造（由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中作出声明；未提供声明函或声明函不符合政策要求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说明 我司已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中作出声明，所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注：（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2）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

投标人：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深圳市宝安区航星学校 的 深圳市宝安区航星学校课桌椅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升降课桌，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科华智能家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2 人，营业收入为 9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升降课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科华智能家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2 人，营业收入为 9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参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类）

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2、监狱企业声明函【货物类，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不适用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预算金额(元)
1	BAJYJ2025071 807553A	升降课桌	科华	KHZJ01b	深圳	深圳市科华智能家具有限公司	390	张	200	78000	210,000.00
2		升降课椅	科华	KHZJ01b-B2	深圳	深圳市科华智能家具有限公司	390	张	150	58500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小写：136500 大写：壹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											

注：1. 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2. “品牌”可以与商标一致，也可以填写便于区分其他公司商品的制造商简称或者制造商认可的品牌名称。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招标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扣分处理。

3. 如所投货物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型号的货物，可以在“规格/型号”栏目仅填写规格信息而不填型号信息（型号信息用“定制”描述即可）；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所投货物为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但供应商却错误填报了型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招标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扣分处理。

3. “原产地”是指货物的实际生产加工地，非品牌所在地

4. 所投货物均应填写制造商名称，“制造商”是指产品品牌厂商，产品代工制造的，应填写接受委托生产制造的制造商。

5. 以上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6. 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7.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

之和；投标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二）核心产品品牌

我单位所投核心产品的品牌为：科华。

备注：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即为该单一产品。

（三）可选配件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总报价内）

/

注：格式可以参照《（一）分项报价表》表格，并提供相应的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制造商信息（没有品牌、型号的，用“定制”描述即可）、单价等详细信息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

五、产品质量评价

CQC 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范围需包含塑料教学家具、金属教室家具相关内容）

无，办理中。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范围需包含金属家具、塑料家具相关内容）。

无，办理中。

六、投标人经验评价

项目名称: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主任

联系电话: 13430473710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8 月 15 日

履约评价: 优。

编号: BAJYJ2023072704742A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系统 设备类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第 1 页 共 12 页

第一条 合同双方

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第一工业区内(燕罗北街以南, 高田路以西)

乙方: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后瑞社区后瑞新村一巷11号兴宇路48

1.1 针对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的具体事宜, 甲、乙双方秉持平等互利的原则, 经过友好协商, 形成一致意见, 制定本合同书。

1.2 双方郑重保证: 严格按照本合同书的条款履行各自的义务, 严格依据国家法律解决有关本合同书的一切纠纷。

第二条 合同内容

2.1 项目内容

2.1.1 项目名称: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2.1.2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2.2 项目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捌仟陆佰壹拾捌元整 (中标价)
(人民币小写) 138618.0 元

该笔费用已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除此之外, 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3 甲方完全同意将此项目交由乙方进行承接, 乙方负责整个项目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和安装调试工作。

2.4 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招、投标文件是拟定技术方案、设备配置清单的依据。

第三条 甲方职责

3.1 若本项目需要施工, 在进场施工前, 甲方应准备好符合要求的施工场地。

3.2 施工开始后, 积极协助乙方进行项目实施并指定专人负责协调、配合乙方的工作, 并创造尽可能的方便条件, 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3.3 施工中, 对乙方提出的施工问题及时给予答复, 满足合理的施工要求。

书面协议，由监理方见证，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14.4 生效后的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修改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前者为准。

14.5 合同的终止，在办完工程的验收以及设备的质保期结束，并结清所有货款、双方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即告合同终止，其所有附件也随之终止。

14.6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通过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或由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到第三方招标机构招标的项目，一式三份，甲、乙方和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后附中标通知书，项目设备报价清单（须含与投标书中一致的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参数、型号、数量、产地和报价并盖好甲乙双方公章），售后服务方案（含各设备免费质保期限），并加盖乙方公章。本合同及合同相关附件需统一装订并加盖骑缝章。

14.7 本合同第一条列明的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地址信息等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以上信息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邮寄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以下为合同签署栏，无正文）

甲方（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代表人（签字）：李荣兴

开户银行：深圳农商银行罗田支行

户名：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账号：000406507928

乙方（公章）：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陈楚雄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户名：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账号：640208696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二、项目设备报价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对应投标产品名称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3楼1号房办公室.屏风桌	1550*1630*1200±3%（单位：MM）	中国	个	7	2832	19824	
2	活动三抽柜	400*500*600±3%（单位：MM）	中国	个	7	476	3332	
3	多功能柜	800*600*750±3%（单位：MM）	中国	个	7	941	6587	
4	入柜式四折折床	1800*600*200±3%（单位：MM）	中国	张	7	743	5201	
5	办公椅	610*660*1070±3%（单位：MM）；	中国	个	7	545	3815	
6	1号房办公室.弧形柜	3400*360*800±3%（单位：MM）	中国	组	1	4931	4931	
7	洽谈桌	直径 800MM±3%（单位：MM）	中国	套	3	1139	3417	
8	靠墙小软包	2300*500*800±3%（单位：MM）	中国	套	6	4752	28512	
9	小方登	尺寸：400*400*450±3%（单位：MM）	中国	个	6	258	1548	
10	5楼5号房办公室.隔断柜	4950*620*2890±3%（单位：MM）	中国	套	1	18810	18810	
11	5楼1号房.洞柜	3564*518*687±3%（单位：MM）	中国	个	1	4950	4950	
12	5楼2号房.洞柜	1722*518*687±3%（单位：MM）	中国	个	1	2970	2970	
13	5楼3号房.洞柜	2770*518*687±3%（单位：MM）	中国	个	1	4158	4158	

14	5楼4号房.洞柜	1852*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3218	3218	
15	5楼5号-1房.洞柜	4072*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6237	6237	
16	5楼5号-2房.洞柜	2302*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3663	3663	
17	5楼6号房.洞柜	2337*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2277	2277	
18	5楼7号房.洞柜	2770*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2307	2307	
19	5楼8号房-1.洞柜	982*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1327	1327	
20	5楼8号房-2.洞柜	582*518*687±3% (单位:MM)	中国	个	1	812	812	
21	校长办公椅	600*480*1200±3% (单位:MM)	中国	张	3	1287	3861	
22	会议桌	2400*1200*760±3% (单位:MM)	中国	张	1	3466	3466	
23	会议室椅	610*660*1070±3% (单位:MM)	中国	张	5	679	3395	
投标总价: 壹拾叁万捌仟陆佰壹拾捌元整						138618		



www.szkzbb.com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受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委托，在深圳市开正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AJYJ2023072704742A）”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数 量	1 项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140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拾叁万捌仟陆佰壹拾捌元整（¥138618.00）
交货期	在进场施工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工，进场施工时间由采购人确定。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深圳市开正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一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陈楚雄（13723707591）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老师（0755-23094593）

招标机构联系人：黄工（0755-23098868-610）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肆份，采购单位贰份，中标单位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备注：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试点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且经备案的采购合同，向参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金融机构以自身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较低于利率资金支持，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督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市政府采购网（cgzx.sz.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 139 号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D 座二层 联系电话：0755-23098898

宝安区教育系统设备类项目终验报告（表五）

用户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项目名称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BAJYJ2023072704742A	完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有无变更	无
监理单位	深圳市心德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总价	138618.00 元	完工总价	138618.00 元	已付金额	69309 元
施 工 单 位	项目经理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王佳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陈楚雄 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验收人员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宋文刀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黄苑 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监 理 单 位	验收人员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宋文刀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黄苑 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项目负责人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郭少华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郭少华 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用 户 单 位	项目负责人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郭少华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郭少华 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注： 本表一式四份，用户单位两份、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存一份。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货物）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小学			招标项目编号	BAJYJ2023072704742A
项目负责人	李主任			联系电话	13430473710
采购项目名称	罗田小学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类型	校内公开招标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鑫比天高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资质	政府采购供应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陈楚雄			联系电话	18823205342
中标金额	138618.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8.15 至 2023.9.28				
履约情况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履约合格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宋文强 2023 年 9 月 28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李学华 陈明 吴仁 2023 年 9 月 28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李学华 2023 年 9 月 28 日					

（本表一式两份）